

寻乌县农业农村局 寻乌县财政局 文件

寻农财字〔2022〕6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2022 年第二季度 贴息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合作银行：

根据《寻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寻乌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实施方案的通知》（寻府办字〔2020〕22号）《寻乌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工作推进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寻乌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实施细则的通知》（寻农振兴贷〔2020〕3号）的要求，由有关合作银行统计申报，经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审核 2022 年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已办贷款第二季度应贴息资金为

4217308.09 元（详见附表，其中农商银行 3787826.54 元，农业银行 173986.06 元，赣州银行 182455.01 元，九江银行 44814.90 元，中国银行 28225.58 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各合作银行按实际发放贷款利息的补贴名单及金额分别报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审核，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工作推进小组复核，县财政局将已审核后补贴利息金额划拨到各合作银行，合作银行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将贴息资金按名单分户划入贷款对象账户。

附件：2022 年二季度寻乌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贷款贴息
明细表

寻乌县农业农村局



寻乌县财政局
2022 年 6 月 28 日



附件

2022年二季度寻乌县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 贷款贴息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合作银行	户数/个数	贴息金额(元)	备注
1	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98	3787826.54	
2	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178	173986.060	
3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27	182455.010	
4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14	44814.9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21	28225.580	
	合计	6238	4217308.09	

抄送：县乡村振兴局、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县林业局

寻乌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8日印发
